询价通知书

询价项目名称：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民族手工艺制作专业教学实训设备项目（第二次）

采购人：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 3 -

一、询价内容 - 3 -

二、资金来源 - 3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3 -

四、询价有关说明 - 3 -

五、保证金 - 3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

七、其它有关规定 - 4 -

八、联系方式 - 5 -

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6 -

一、项目一览表 - 6 -

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 - 9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 9 -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9 -

三、报价要求 - 10 -

四、付款方式 - 10 -

五、知识产权 - 10 -

六、其他 - 10 -

一、采购程序 - 11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 12 -

三、无效报价 - 12 -

四、采购终止 - 13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14 -

一、询价费用 - 14 -

二、询价通知书 - 14 -

三、报价要求 - 14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 15 -

五、成交通知 - 15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15 -

七、签订合同 - 17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 17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 18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21 -

一、经济部分 - 22 -

二、技术（质量）部分 - 24 -

三、服务部分 - 26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 28 -

五、其他资料 - 33 -

附件1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34 -

##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民族手工艺制作专业教学实训设备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 一、询价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 **最高限价****（万元）** | **保证金****（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名）** | **备注** |
| 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民族手工艺制作专业教学实训设备项目（第二次） | 16.418680 | 0.32 | 1 |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或单位自筹资金），采购预算16.41868万元。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询价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询价的供应商，请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及荣昌教育（http://www.rcqjy.com/）上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本项目询价通知书以及图纸、澄清等报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询价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获取询价通知书期限：

1.询价通知书提供期限：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8日。

2.报名方式：在报名和采购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扫描二维码缴纳报名费，填写《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详见附件），将报名费转账凭据及发售登记表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742576193@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报名资料。

3.询价通知书售价：人民币500.00元/包，报名时缴纳。

（五）递交响应文件地点：重庆市荣昌区瑞尔国际2号楼709。

（六）提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年9月19日北京时间14:00。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9月19日北京时间14:30。

（八）评审开始时间：2025年9月19日北京时间14:30。

## 五、保证金

（一）保证金递交

1.供应商应足额交纳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询价内容），并汇至所参与包对应的任一账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保证金账户：

户 名: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鹅岭支行

账 号:31011401040004837

2.各供应商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后，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咨询电话：023-67006036

## 六、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按照《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落实国家节能环保政策。

（二）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三）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落实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四）按照《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落实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同一合同项（包）下为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中，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谈判，只能按照一家供应商计算。

（四）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五）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和荣昌教育（http://www.rcqjy.com/）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六）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七）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九）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十）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八、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

联系人：陈老师

电 话：023-46765003

地 址：重庆市荣昌区万福路669号

（二）采购代理机构：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龙老师

电话：023-67006036

地址：重庆市荣昌区瑞尔国际2号楼709

## 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一、项目一览表

（一）采购范围：包含但不限于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品 名 | 型号/规格 | 图片 | 数量 | 单位 | 估计单价(元) | 估计金额(元) |
| 固定资产 | 电气窑 | 氧化·还原烧成皆可外观尺寸 ：(≥W:1350 x D:930 x H:1390mm)炉内尺寸 ：{≥W:800 x D:530 x H:700mm (0.3M3)}电量：三相 380V・19kW ・29A烧制1240度青花瓷中温曲线10个小时耗电量低于152度电最高烧成温度：1300℃ 重量：600kg烧成方式：电脑智能控温、自动烧成电炉丝式样：线圈式以下为标准附件：棚板：450×350×11mm （铺2块） 8块支柱（L型）： 60,90,120,210mm 各8个支柱（色子型）：30×50×60 mm 8个电源线：1根（不低于4米）含还原烧成用液化气燃烧器：1套1、采用电脑智能控温系统控制烧成：内设不少于10种基本烧成程序：干燥200℃、试车400℃、素烧700℃、烤花800℃，釉烧1220℃、釉烧1230℃、釉烧1240℃、釉烧1250℃、釉烧1260℃、釉烧1270℃2、打开电窑空气开关后按不超过3个按键就能够快速启动内设基本烧成程序。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设置1～4个阶段自编烧成程序和1～16个阶段的自编连续烧成程序，每个阶段以目标烧成温度以及达到烧成温度所需要的分钟数来进行设定,能够控制不同烧成阶段的升温、降温速度。具有保温设定功能，能够对各个阶段的目标温度进行保温时长设定，单位为分钟，以达到烧制陶瓷（或者玻璃）的烧成要求。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存储不少于20个自编烧成程序。打开电窑空气开关后按不超过3个按键就能够快速启动自编烧成程序。简单易操作。3、能够设定以下三种蜂鸣器:a:设定蜂鸣器静音。b:以设定烧成程序的指定温度设定蜂鸣器鸣响 c:以设定烧成程序结束后设定蜂鸣器鸣响。4、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具有按键锁定功能，以防止在烧成过程中外来人员或者学生进行误操作，威胁人身安全。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具有延时烧制设置功能、方便使用者定时烧成，有效错开高峰期用电等因素。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带有安全·报错功能：出现以下情况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立即停止烧成、电脑基板显示错误报告，有效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①窑炉温度不能上升②热电偶或导线断线或检测出异常高温③热电偶接反、电脑智能控温系统温度异常④温度传感器故障。5、耐火材质：窑炉高温接触全部采用高温耐火砖，节能环保，使用寿命长。6、窑体：内无保温棉材质，整体材质为高温耐火砖、保温板及压铸一体式工艺的不锈钢板。窑体的不锈钢板为4块独立设计并且由螺丝镶嵌及十字螺丝刀可拆卸。 |  | 1 | 台 | 80440.00  | 80440.00  |
| 固定资产 | 电窑 | 氧化·还原烧成皆可外观尺寸 ：(≥W:1120 x D:900 x H:1390mm)炉内尺寸 ：{≥W:570 x D:500 x H:700mm (0.2M3)}电量：三相 380V・15kW ・23A烧制1240度青花瓷中温曲线10个小时耗电量低于120度电最高烧成温度：1300℃ 重量：≥500kg烧成方式：电脑智能控温、自动烧成电炉丝式样：线圈式以下为标准附件：棚板：450×400×11mm （铺1块） 4块支柱（白色L型）：高度 60,90,120,210mm 各4个，厚度≤1.5cm,L两边长度≥4.5cm支柱（白色L型）：高度30×50×60 mm 4个，厚度≤1.5cm，L两边长度≥4.5cm电源线：1根（不低于4米）不包含还原烧成用液化气燃烧器：1套1、采用电脑智能控温系统控制烧成：内设不少于10种基本烧成程序：干燥200℃、试车400℃、素烧700℃、烤花800℃，釉烧1220℃、釉烧1230℃、釉烧1240℃、釉烧1250℃、釉烧1260℃、釉烧1270℃2、打开电窑空气开关后按不超过3个按键就能够快速启动内设基本烧成程序。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设置1～4个阶段自编烧成程序和1～16个阶段的自编连续烧成程序，每个阶段以目标烧成温度以及达到烧成温度所需要的分钟数来进行设定,能够控制不同烧成阶段的升温、降温速度。具有保温设定功能，能够对各个阶段的目标温度进行保温时长设定，单位为分钟，以达到烧制陶瓷（或者玻璃）的烧成要求。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存储不少于20个自编烧成程序。打开电窑空气开关后按不超过3个按键就能够快速启动自编烧成程序。简单易操作。3、能够设定以下三种蜂鸣器:a:设定蜂鸣器静音。b:以设定烧成程序的指定温度设定蜂鸣器鸣响 c:以设定烧成程序结束后设定蜂鸣器鸣响。4、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具有按键锁定功能，以防止在烧成过程中外来人员或者学生进行误操作，威胁人身安全。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具有延时烧制设置功能、方便使用者定时烧成，有效错开高峰期用电等因素。电脑智能控温系统带有安全·报错功能：出现以下情况电脑智能控温系统能够立即停止烧成、电脑基板显示错误报告，有效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①窑炉温度不能上升②热电偶或导线断线或检测出异常高温③热电偶接反、电脑智能控温系统温度异常④温度传感器故障。5、耐火材质：窑炉高温接触全部采用高温耐火砖，节能环保，使用寿命长。6、窑体：内无保温棉材质，整体材质为高温耐火砖、保温板及压铸一体式工艺的不锈钢板。窑体的不锈钢板为4块独立设计并且由螺丝镶嵌及十字螺丝刀可拆卸。 |  | 1 | 台 | 58576.80  | 58576.80  |
| 固定资产 | 喷釉柜 | 1.框架材质：不锈钢+玻璃，外形尺寸：≥W720\*D1000\*H1670(mm)2.电压：220V3.电机转速：≥1500转4.电机功率：≥150W5.风机功率：≥0.12KW6.风机风量：≥2000m³/H7.水泵功率：≥0.125kw8.转盘材质：铝合金9.转盘转速：0-200转/分10.隐藏式流水管，外型美观11.安全漏电保护插头、漏电自动断电保护，使用更安全12.采用水帘式循环除尘方式，并采用品牌大功率排风扇，使雾化后的釉料被吸入水中，减少空气污染的同时也减少对人体呼吸道及肺部的损害。13.采用电动铝合金转盘，可匀速转动，施釉更均匀，操作更轻松14.增加水流调速开关，出水管道，水流回路易清洗15.采用一体式开关，使用更简单带万向转轮，移动方便 | IMG_256 | 1 | 台 | 4200.00  | 4200.00  |
| 固定资产 | 坯架 | 尺寸：(≥150cm\*50cm\*200cm)1、坯架为共5层，每层高分别为45、35、35、35、35cm.2、每层配2根可拆卸3\*3国标钢材1毫米国标厚度的横档支撑。4跟立柱为4\*4国际钢材3、每层配置≥50\*40cm木工板3块。 | IMG_257 | 6 | 个 | 1900.00  | 11400.00  |
| 固定资产 | 泥板机 | 1、外观尺寸：(≥W900×L800×H1160mm) 2、重量：≥50kg3、泥板尺寸：≥W700×L400×H3～30mm 厚度4、标准附件：①加厚特质帆布A ②加厚特质帆布B+附着板5、泥板机必须采用上下双滚动轴设计，上下双滚轴采用轴承同步传动可移动式滚压设计，采用抓浮力强的滚轴，防止压制过程中泥片打滑；6、泥板机平台：台面为一整块可移动的木板，专用于泥片压制。压制完成后，可将木板便捷取下，使操作更加灵活，便于后续泥片的处理与成型工序，有效提升工作效率，满足陶艺创作的多样化需求，同时确保泥片在压制及转移过程中的完整性与稳定性。7、四条腿垫脚能够调整高度，达到台面平整水平。8、泥板机左右两边都具有固定的刻度控制紧固尺，能够严格控制泥片厚度及均匀度。厚度设定具有20个档位（10大档位，每大档位分2小档位，能够压制不小于3-30mm厚度尺寸的泥片。9、手摇杆为单手可移动式摇把插头设计，圆柱状，用于插入泥板机机上的启动轴孔，以实现动力传递，使泥板的轴承转动，形状是“Z”字形，方便抓握。10、泥板机的所有部件，包括平台台面、四条支撑腿、手摇杆以及上下压泥滚轴，均采用精密模具铸造成型，确保结构的精准度与耐用性。各部件设计为可拆卸形式，便于组装、拆卸与维护，为使用者提供便捷的操作体验。 | IMG_258 | 1 | 台 | 9570.00  | 9570.00  |
| **合计** |  |  |  |  |  |  | **164186.80**  |

**注：供应商单价报价及总价报价均不得超过本项目单价限价及总价限价。**

## 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

## 一、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时间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30天内交货（自签订合同之日起算），并完成安装调试。

（二）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重庆市荣昌区职业教育中心。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供应商应经采购人或其指定验收单位清点品名、规格、数量；检查外观，作出验收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用户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3.1设备品种、规格、数量、技术参数以及商品品牌、制造商等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询价通知书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产品项目，采购人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7.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8.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 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至少1年的免费质保期。若制造商有更长的质保期，按制造商规定执行。（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承诺提供至少1年免费质保。格式自拟）

（二）售后服务内容

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服务：

1.质量保证期内服务要求

1.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应当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用户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1.2现场响应

用户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应在24小时内采取相应响应措施；无法在2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48小时内派出专业人员进行技术支持。

1.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成交供应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成交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进行升级服务。

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2.1质量保证期过后，成交供应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成交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成交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三）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三、报价要求

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或货物购买（制造）费、辅材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代理服务费、培训费及各种应纳的税费。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 四、付款方式

①合同签订时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10%的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②支付方式:待验收合格后，上级资金拨付到位后，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采购人于收到发票30日内向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无息)。

③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时间:在项目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其他

1.成交供应商须提供对设备的操作培训，使相关使用人员能够正常操作相关设备。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询价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由本项目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三） | 保证金 | 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足额交纳所参与包的保证金。 |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实质性响应审查。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通知书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价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评审的依据为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询价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询价小组将依照本询价通知书相关规定对技术（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报价价格按照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二）若供应商的报价价格相同，按技术（质量）的优劣顺序排列；以上都相同的，按服务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三）成交价格=成交供应商的报价。

## 三、无效报价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三）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足额交纳所参与包保证金的；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或单价限价；

（六）供应商不接受询价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七）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八）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九）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的；

（十）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十一）供应商未按“第二篇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提供相关材料的或提供的材料不符合的；

（十二）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询价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一）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采购邀请书、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询价项目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一）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1.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不接受联合体。

3.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90天。

（二）保证金：

1.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质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报价有效期过后三十天继续有效。

（三）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询价小组或采购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通知书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报价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询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六）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财政部门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 五、成交通知

（一）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行采家（https://www.gec123.com/）及荣昌教育（http://www.rcqjy.com/）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事实依据；

1.2.5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1.2.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1.3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3.其他

3.1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二）投诉

1.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价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八、采购代理服务费

（一）供应商成交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按照以下标准执行:按照《招标代理收费管理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本项目包干价3000.00元。

##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附页：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询价）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交货时间 | 交货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小写）： |
| 合计人民币（大写）： |
|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供方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全新的，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供方的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如下：1.质保期限：2.保修范围：3.服务措施：4.质保期后服务： |
|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
| 三、交提货方式： |
| 四、验收标准、方法：如有异议，请于 日内提出。 |
| 五、履约保证金： |
| 六、付款方式：（按财政支付、采购人支付及支付方式等分别填列） |
| 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 |
| 八、其他约定事项：1.询价通知书及其澄清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4.其他： |
| 需方：地址：联系电话：授权代表： | 供方：地址：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授权代表：（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备注：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一、经济部分

（一）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询价项目名称）的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询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逐条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 三、服务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询价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逐条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2.若为联合体参与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主体）出具。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五、其他资料

（一）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 附件1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联系人 |  | 手机 |  |
| 办公电话 |  | 传真 |  |
| E-mail |  |
| 单位地址 |  |
| 填写时间 |  |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包 发售人：凌辉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相关说明：

在报名和采购文件发售期内供应商扫描二维码缴纳报名费，填写《采购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格式详见附件），将报名费转账凭据及发售登记表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742576193@qq.com，邮件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报名资料。

（结束）